

# 宝山区教育局 2023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我局 2023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上海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 年版）的通知》（沪府办发〔2023〕15 号）精神，在区府办统一部署下，我局开展《宝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》修订工作。根据实施依据的新增情况，按照合法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原则提出《宝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》修订意见，10 项行政许可事项纳入《宝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 年版）》并予以公布。实施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，推进我局行政许可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建设，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效率。

## 二、行政许可办理情况

按照《宝山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 年版）》设定，2023 年我局行政许可办理涉及 5 项事项清单（民办、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；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；校车使用许可；教师资格认定；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），全年受理、审查决定办件量合计 1224 件，较上年度增加 45%。除民办、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、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

按照承诺时限办结外，其他许可事项均为当场办结。按照信用信息公示制度，除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信息外，其他许可事项信息均纳入信用“三清单”，相关信息向社会公示，强化信用约束。

### 三、批后监管开展情况

继续做好教师资格认定和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事项的批后复查工作，确保行政许可合法、有效。除教师资格认定和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均按照宝山区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和联合抽查计划要求，实施双随机抽查。2023年，我局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了“民办幼儿园安全工作情况”（抽查比例80%）、“民办中小学办学情况”（抽查比例100%）的联合双随机抽查，根据抽查情况即时提出工作建议，通过政府网站、公众号等途径及时发布双随机抽查信息，增强监管的科学性和执法的公正性。全年未查见违法违规行为。

### 四、改革创新情况

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，落实清单制度，梳理明确权责清单、许可清单、审批目录，为教育领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有序推进奠定基础。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按照“优化审批服务”方式办理民办学校审批，同时按照国家“双减”政策要求，严格审批培训机构。推进政务服务规范化建设。着力研究解决内部职能、审批授权等堵点问题，努力打造群众满意的在线政务服务，为优化营商环境，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提供有力支撑。持续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，完善

“两个免于提交” 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 “线上帮办” “免申即享”等创新应用，通过不断提升网办能力，推动政务服务从“线下跑”向“网上办”转变。

### 五、监督制约情况

2023年，我局在行政许可事项办理中，未收到“差评”评价，未收到企业群众投诉，行政相对人满意度提升。全年涉及行政许可的行政诉讼1件（法院判决驳回全部诉讼请求），无行政复议发生，行政诉讼保持零败诉、行政复议保持零纠错。

### 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我局将进一步健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，编制完善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，建立事项合法、程序规范、服务优质的行政备案管理制度，对审批服务事项推行“容缺受理”举措，深入开展“证照分离”“一业一证”改革，健全完善行业综合许可全流程管理制度。

2024年，我局将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及市教委工作部署，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事中事后监管，全链条优化审批、全过程公正监管、全周期提升服务，推动政府转职能、提效能。

